



司法为民 服务大局

——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解读

□ 记者 普淑娟

2月20日,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明山在周口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一年来,全市法院坚持“公正司法、一心为民”,措施有力,亮点纷呈,引起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热议。

2012年全市法院工作回顾
【报告亮点】
2012年,全市法院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市人大的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紧紧围绕周口工作大局,深入践行“四个一”办案理念,全面加强各项审判工作,共审结执结案件27655件,同比上升18.3%。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执结案件4200件,同比上升20.6%。

【具体事实】
加强刑事审判,深入推进平安周口建设。审结刑事案件3516件,判处犯罪分子4735人。审结杀人、抢劫等暴力犯罪以及涉黑涉恶犯罪案件738件,审结多发性侵财犯罪案件695件,人民群众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加强民事审判,深入推进和谐周口建设。审结各类民事案件17866件,调解撤诉率63.87%。审结土地承包流转、农资和农产品经营买卖等涉农案件1427件,维护农民合法权益,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加强行政审判,深入推进法治周口建设。依法履行司法审查职能,审结各类行政案件716件。积极开展行政诉讼协调工作,协调结案率60.3%。

加强执行工作,深入推进诚信周口建设。执结各类案件4233件,执结标的额3.2亿元。先后三次集中曝光执行“老赖”名单,建立被执行人诚信档案,促成103件“骨头案”得到执结。

【代表观点】
王凤霞代表:我感觉法院的工作报告和法院的工作一样,一年比一年好!尤其是今年的报告,反映了全市法院围绕大局开展工作,严格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反映了法院不断强化自身队伍建设,法官素质越来越高。

【报告亮点】
深入推进能动司法,积极做到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全市法院认真开展“作风转变暨环境创优”和“下基层、听民声、解难题、办实事”活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尽力满足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

【具体事实】
积极开展专项审判服务。专设妇女、儿童维权合议庭,审结相关案件3059件。新设金融审判法庭,审结融资、借贷等案件1946件,涉及标的额20.5亿元。为1072名务工人员追回欠款965万元,被评为全省法院先进单位。

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创新。在实现一乡一社会法庭的基础上,新建医疗纠纷、交通事故等特色社会法庭32个,诉前化解民间纠纷2430起。积极开展法官走访活动,组织865法官深入乡镇、农村、社区,走访各界群众,开展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服务。

积极落实司法为民举措。加大巡回审判力度,巡回审理案件563件。依法加大简易程序适用力度,简易程序适用率45.03%。“十件实

事”办理工作位居全省法院第一名,受到省法院表彰。

积极处理涉诉信访案件。累计化解信访案件526件,化解率97.8%。信访工作群众满意度位居全省法院前五名。

【代表观点】
孟磊新代表:全市法院坚持司法为民,特别是在健全便民诉讼机制、妥善化解矛盾、推进司法公开、加强民意沟通上下功夫、求实效,值得称道。

【报告亮点】
始终坚持“四要五带一树”抓班子,“重教严管厚爱”带队伍,采取多种有力措施,强素质、提能力、严纪律、转作风。强化重点岗位、关键环节风险防控,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具体事实】
抓管理提质效。深入开展庭审质量、裁判文书“两评查”,有效促进办案质量提升,一审案件发回改判率同比下降3.7个百分点,再审案件实现零发回、零改判。

抓基层强基础。积极开展专家讲座、经验交流、专题研讨,加强基层业务指导。积极开展“一下二解三推进”活动。

【委员观点】
王怀玉委员:通过“法院大学”和各种学习培训活动的开展,对于改善法官队伍结构,提高整个队伍素质,进而提高司法水平,有明显的促进作用。

【报告亮点】
全市法院在自觉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的前提下,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积极推行司法公开,强化司法民主。

【具体事实】
认真落实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制度,积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工作、观摩庭审,认真办理建议提案和代表委员关注的案件57件。积极接受社会各界监督,通过网络直播庭审案件855件、公布裁判文书9649份,并开通法院政务网,发布稿件23445件,发布微博977条,设立民意沟通、网评法院专栏,接受监督举报,回应社会关切。

【委员观点】
殷贵鸿委员:自觉接受监督举报,这充分体现了法院工作的透明、公正和自信。

2013年全市法院工作目标
【报告亮点】
2013年,全市法院将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市委三届六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一个主题,狠抓三项管理,强化四个意识,提升五个能力,积极为周口经济社会发展汇聚正能量、再作新贡献。

【具体事实】
主动融入,全力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全市法院要深入实践“四个一”办案理念,强化能动司法,着力优服务、促发展。妥善审理推进产业集聚区和重大项目建设中发生的案件,为新型工业化建设提供司法保障;妥善审理实施“一中心四组团五支撑”发展规划中发生的案件,为新型城镇化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提供司法保障;妥善审理企业破产兼并、借款担保、租赁

转让中发生的案件,积极开展“企业服务年”活动,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司法保障。

突出重点,大力加强审判执行工作。一要把严重暴力犯罪作为打击重点,重拳出击。二要坚持调解优先、能调不判,加大民事案件调解和行政案件协调力度,促进案结事了人和。三要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依法打击拒不执行行为,强力推进生效裁判文书执行。

狠抓质效,着力提升司法公信力。统一裁判尺度,进一步推进刑事案件量刑规范化,以规范提公信。积极推行庭审“三同步两公开”,认真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

从严管理,倾力打造过硬队伍。要进一步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强化对立案、审判、执行等重点岗位、重点人员的监督,严查重处司法不廉行为,打造纪律过硬队伍。

重心下移,努力夯实基层基础。一要强化审判监督和业务指导,促进基层法院司法水平提升。二要强化基层管理,促进基层作风转变。三要强化法庭建设,提升办案能力和服务水平。四要强化沟通协调,紧紧依靠党委和政府的支持,逐步解决影响基层法院发展的困难和问题。

深化监督,借力推动法院工作健康发展。要积极拓宽渠道,创新监督形式,主动、自觉、全面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对代表、委员建议提案及其关注的案件要特别重视,及时认真办理,及时回复反馈。

【代表观点】
付玉杰代表:今年,全市法院的审判管理建立在“以人为本”的理念上,每个人都是审判管理的对象,也是审判管理的力量,相信新的一年,全市法院工作将取得新的更大的成绩。



代表、委员认真审议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

记者 王映 摄

围绕大局 忠诚履职

——周口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解读

□ 记者 刘 瑛

2月20日下午,周口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禹星轸在周口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作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报告中一串闪光的数字闪现出一个个工作亮点,见证了检察机关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为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亮点一:站位全局,服务周口富民强市新跨越

营造和谐环境。依法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等妨碍经济发展的刑事犯罪,批准逮捕金融诈骗、非法集资、非法经营、破坏环境资源等犯罪嫌疑人102人,提起公诉129人。依法立案侦查项目审批、土地征用、规划设计等领域和环节发生的职务犯罪165件276人。

出台服务措施。对制定的《周口市检察机关服务全市“三化”协调科学发展、促进中原经济区建设的意见》进行深化、细化,确保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认真开展“服务向需求,干警进千企”活动,全市两级检察机关共走访企业224家,在县、市产业集聚区设立维权工作办公室10个、维权工作联系点146个。

亮点二:宽严相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新局面

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全年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2980人,提起公诉4948人。严厉打击故意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和盗窃、抢夺等多发性侵财犯罪,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

1137人,提起公诉1554人。突出打击黑恶势力犯罪,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25人,提起公诉27人。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生产销售“毒胶囊”、“地沟油”等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行动,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14人,提起公诉16人。

从宽处理轻微刑事犯罪。对涉嫌犯罪但无逮捕必要的143人作出批准逮捕决定,对犯罪情节轻微、社会危害性较小的38人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对148名轻微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依法适用非羁押诉讼措施。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成立专门的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办理机构。

推进社会矛盾化解。认真办理上级交办信访案件46件,办理和解案件223件。扎实开展“检察干警访万村”活动,参与干警783人,走访行政村726个,排查化解矛盾纠纷652件。

亮点三:惩防并举,推动反腐倡廉建设新步伐

突出查案重点。全年共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226件365人,其中贪污贿赂案件148件229人,渎职侵权案件78件136人。开展集中查办涉农惠民领域贪污贿赂犯罪、工程建设领域职务犯罪、商业贿赂犯罪、危害民生民利渎职侵权犯罪等专项查案工作,共查办上述案件165件276人。突出查办大案要案,共立案侦查涉嫌贪污、贿赂5万元以上、挪用公款10万元以上大案97件,占贪污贿赂案件总数的65.5%。立案侦查渎职侵权重特大案件

73件,占渎职侵权案件总数的93.6%。立案侦查涉嫌职务犯罪的处级以上国家工作人员6人。

注重犯罪预防。开展警示教育 and 法律宣传教育活动191次,提供法律咨询130次。集中开展水利系统、涉农领域以及建设用地容积率调整等专项预防调查53件,向有关单位提出检察建议223份,帮助落实预防措施155项,向社会提供行贿犯罪

档案查询服务718次,推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亮点四:强化监督,彰显司法公平正义
打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纠正有案不立、有罪不究、以罚代刑等问题,共监督侦查机关立案127件,追加逮捕228人,追加起诉120人,监督行政机关移送刑事案件20件。对不当立案而立案的,监督撤案96件;对侦查机关违法讯问、取证等不当侦查行为,提出纠正意见89件,已纠正87件。

纠正司法不公与维护司法权威并重。刑事审判活动监督中,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23件,法院审结23件,改判15件,发回重审8件。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监督中,依法提出抗诉101件,法院审结29件,改判26件,调解3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89件,法院采纳89件。对认为原审裁判正确的,强化释法说理,主动做好申诉人的服判息诉工作。

日常监督与抓办案监督并重。发现并纠正监管场所违规拒收、违法收押、混关混押、违规提讯等各类违法行为91件次,不当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42件次,开展监管场所安全检查244次,消除安全隐患29起,查办发生在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中的职务犯罪案件22件22人。

亮点五:自觉接受监督,完善内部监督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高度重视、依法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及人大常委会交办的案事件。通过座谈、走访,共征求代表、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130余条,市检察院认真梳理,充分吸纳,并将落实情况及时反馈给代表、委员。

认真接受人民群众和其他机关监督。深化检务公开,设立检务公开大厅、控申接待大厅,扎实开展检务公开日活动,让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严格落实人民监督员、民主监督员制度,人民监督员共监督“七种情形”案件4件。强化涉检网络舆情收集处置工作,自觉接受媒体舆论监督,编发《涉检网络舆情》19期。依法接受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的监督制约,共同维护司法公正。

强化检察机关内部监督。认真落实职务犯罪案件审查逮捕由上一级检察院决定、作撤案和不予起诉处理的案件报上一级检察院批准,讯问犯罪嫌疑人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等制度,强化对内部执法办案工作的监督。加强检务督察,强化对干警纪律作风的监督,发布督察通报6次,查处违法违纪干警3名。

把环境营造好,让每个学生都安心上学。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了“强化校园及周边环境治理,加强校车、校舍、饮食等安全管理”。这个要求就是要营造好教育发展环境,建设政府、家长和社会放心的平安和谐校园,这是教育发展的保障。教育发展环境,首先是学校安全问题,这是政府高度重视、社会高度关注、媒体紧盯不放的问题,是学校发展的“生命线”。当前,学校发展的最大问题就是来自社会及周边环境的干扰,威胁师生安全的主要隐患是接送学生车辆。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解决影响学校进一步发展的安全问题,让每一个学生都能安心上学:一是坚持“三个一、四个有”

郸城:集全县之力办“三好”教育

——访市人大代表,郸城县教体局党组书记、局长于秀邦

记者 徐松 通讯员 张本宝 刘学源

倾力创办“三好”教育

围绕报告提出的“学有所教”、“均衡发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目标,于秀邦表示,郸城教育今后要围绕三个方面做好工作:

一是把学校建好,让每个学生就近上学。报告提出,“加大教育投入,确保财政教育支出占公共财政支出的比例不低于17.52%。新建城区小学12所、初中10所,改造校舍12万平方米,优化农村中小学布局,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这个要求就是要把学校建好,这是教育发展的基础。当前,城乡教育发展还不够均衡,优质教育资源尤其农村相对不足,形成了比较严重的“择校就读”现象,产生了新的不公平,具体体现就是农村孩子搭车进城上学、上好学校,造成农村学校生源匮乏、城区学校“大班额”问题突出,并埋下了许多安全隐患。可见,所谓上学难,主要是上好学校难。为此,一定要抓好学校建设。一是稳妥推进布局调整,结合校安工程、食堂改造、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和教师周转宿舍建设项目,利用好对薄弱学校的倾斜资金,建设并配套完善

好农村学校的功能,进一步提升中心小学寄宿制学校标准化水平,同时维护好农村教学点的正常教学,解决农村孩子就近在家门口的上学的问题和留守儿童教育监管问题。二是加快城区学校建设。具体说,实验中学新校区要实现管理升级,落实好七、八年级招生和八年级管理,新潮职专、聋哑学校、一高新校区建成并投入使用,加快教育社区和第二实验小学建设,及早开工,以适应园区发展需要。同时,做好工业区小学建设立项、规划、征地、环评等前期工作,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缓解城区“大班额”问题。三是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引导民办教育健康发展,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二是把学校办好,让每个学生就近上好学。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有计划招聘补充教师3000人,特岗教师1100人。”这个要求就是要把学校办好,这是教育发展的根本。学生择校的根本原因,其实就是择教师、择质量。办好学校要解决好教师和学生学这两个问题。一要抓好教师补充、管理、培训,尤其是补充高学历教师,边远乡镇教师、幼儿教师、职业学校专业教师以及紧缺专业教师,实现教师量的

增加和结构的合理化,切实转变教师作风。要规范从教行为,提高师德水平,加强人文关怀,让教师自觉去干、主动去干,不断增强改革创新的动力。二要坚持改革创新,办好三件事。即扎实推进汉字工程、高效课堂、高效阅读“三项工程”,打造轻负高效的课堂;抓好现代教育技术的装备和应用,以教学手段的变化促进课堂装备的提高;组织开展好“大课间”体育活动,积极开辟第二课堂,促进学生身心健康的发展。三要抓好校园环境,让每个学生都安心上学。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了“强化校园及周边环境治理,加强校车、校舍、饮食等安全管理”。这个要求就是要营造好教育发展环境,建设政府、家长和社会放心的平安和谐校园,这是教育发展的保障。教育发展环境,首先是学校安全问题,这是政府高度重视、社会高度关注、媒体紧盯不放的问题,是学校发展的“生命线”。当前,学校发展的最大问题就是来自社会及周边环境的干扰,威胁师生安全的主要隐患是接送学生车辆。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解决影响学校进一步发展的安全问题,让每一个学生都能安心上学:一是坚持“三个一、四个有”

“三个一”,即每学期第一周为安全教育周,每星期上好一节安全课,每月举行一次安全技能演练。“四个有”,即教师有教案、学生有作业、期中期末有考试、考试有评价)的安全教育模式,认真开展各类安全教育和逃生演练活动,深入开展“安全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切实增强各级安全意识。二是政府主导、教育牵头,积极推进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强化人防、物防、技防建设,消除周边环境对学校的不利影响。三是建立部门联动机制,重点加大对校车、消防、食品卫生、招生等方面的监管力度。尤其要加强对接送学生车辆的监管和整治,以查促管,严查重管,严厉打击非法接送学生车辆。四是强化责任落实,坚持安全责任追究“四不放过”原则(事故原因查不清不放过,责任人未受到处理不放过,师生员工未受到教育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全面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努力实现安全责任事故零发生。

展望未来,郸城教育系统正沐浴十八大精神的东风,以市两会精神为指导,振奋精神,踏实工作,努力为郸城教育可持续发展再立新功!

“岳市长的报告是一个用数字说话、用事实说话、用民心说话的报告,充分体现了务实发展、关注民生、催人奋进。报告至少有5处提到教育,对教育发展论述篇幅长、内容多、要求高,站在改善民生、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高度提出了‘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的总体目标,充分体现了对教育工作的重视和支持。作为一名基层教育战线的代表,我既感到自豪自信,更感到了压力和责任。”2月20日,市人大三届三次会议郸城代表团讨论现场,郸城县教体局党组书记、局长于秀邦在结合郸城教育工作学习语文海市市长所作的工作报告时如是说。

努力打造教育强县

23名学生考入清华北大、教育教学质量全省先进、中央电视台朝闻天下曾专题报道、市政府通令嘉奖……郸城教育,已经成为行业关注的焦点、市民评论的热点、全市教育的亮点。“这是郸城县委、县政府和市教育局正确领导和全力支持的结果,这是郸